报价一览表

供应商全称: 南京通越智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项目 编号: JSZC-320111-JTZX-C2025-0002

项目名称	报价	备注
浦口区江浦、桥林片区交通基础设施配套一期工程(三改)用地服务(即356省道浦口西江路至苏皖省界段配套线外三改工程用地服务)		

日期: 2025年3月13日

分项报价表

分项报价明细表

序号	名称	技术要求	所投 品牌 及号	单位	数量	单价(元)	合价 (元)	是否小、 微企业 产品(货 物或服 务)
1	节约集约 用地综合 论证	根据浦口区、南京市 局相关要求开展节约 集约用地综合论证, 并取得南京市关于节 约集约用地综合论证 的审查意见	/	项	1	80, 000. 00	80, 000. 00	是
2	用地预审 与选址办 理	根据立项层级组织相 关预审材料上报同级 自然资源部门,最终 取得用地预审与选址 意见书	/	项	1	140, 000. 00	140, 000. 00	是
3	压覆矿产 资源查询	编制压覆矿查询材 料,取得是否压覆重 要矿产资源的查询函	/	项	1	10,000.00	10,000.00	是
4	林地审核 同意书	依据相关管理办法编制《林地可行性研究 报告》,取得林地审 核同意书及砍伐证	/	项	1	100, 000. 00	100, 000. 00	是
5	地质灾害 评估报告	依据相关条例编制 《地质灾害评估报 告》,取得专家论证 意见	/	项	1	40, 000. 00	40, 000. 00	是
6	征地组卷 报批	依据相关文件组织征 地前期工作,组卷上 报区、市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、市政府及相 应的联席审查市局, 最终取得用地批复批 文	/	项	1	240, 000. 00	240, 000. 00	是
7	供地及划 拨手续办 理	依据相关文件完成项 目供地手续,完成项 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 证和划拨决定书办理	/	项	1	50, 000. 00	50, 000. 00	是

8 其他	也事项	/	/	项	1	30, 000. 00	30, 000. 00	是
大写: <u>陆拾玖万元整</u> 小写: <u>690,000.00 元</u>								

说明:

1. 如果行数不够,请自行增加。

2. 未注明小微企业的,不享受价格扣除。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(签字):

供应商名称: (盖章)南京通越智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_南京市浦口区交通运输局(单位名称)采购编号为项目浦口区江浦、桥林片区交通基础设施配套一期工程(三改)用地服务(即 356省道浦口西江路至苏皖省界段配套线外三改工程用地服务)(分包号: _/_)的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的中小企业承接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的规定,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浦口区江浦、桥林片区交通基础设施配套一期工程(三改)用地服务(即356省道浦口西江路至苏皖省界段配套线外三改工程用地服务)(标的名称)属于其它未列明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南京通越智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35人,营业收入为1346.11万元,资产总额为493.02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)。

2. /_ (标的名称)属于__/_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接企业为 /_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/_人,营业收入为_/_万元,资产总额为_/_万元¹, 属于/_ (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)。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,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南京通越智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:2025年3月13日